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OHAI BANK CO., LTD.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68)

聘任首席合規官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於2026年3月4日審議通過聘任屈宏志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規官，任期自2026年3月4日起至其行長(職業經理人)任期屆滿之日止。屈宏志先生現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行長、首席合規官，其簡歷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5年1月3日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

承董事會命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錦虹
董事長

中國·天津
2026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錦虹先生及屈宏志先生；非執行董事歐兆倫先生、元微女士、段文務先生、胡愛民先生及張雲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岑紹雄先生、王愛儉女士、劉駿民先生、劉瀾飈先生及歐陽勇先生。